

伊

勢

低

冊

ASIAN AND JAPANESE LIBRARY
OF THE 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
AT HARVARD UNIVERSITY

FEB 26 1953

T 4716.1/2227

PRINTED IN JAPAN
SUPPLIED BY
JAPAN PUBLICATIONS TRADING Co., LTD
TOKYO JAPAN
日本出版貿易株式会社

伊犁各處辦事額設官員應辦事宜暨



各營部落官兵家口台卡馬匹

牲畜軍器什物糧石銀兩數目冊

印房摺房

額設司員二員 係三年一換

筆帖式二員

由本處委筆帖式內挑補係三年期滿進京者以各部筆帖式用改武者以本處驍騎校用

委筆帖式二員由本處駐防滿兵寫內挑補

此外尚有兼辦行走現任効力人員
應辦事宜

一兩城滿營錫伯暨綠營官員五年軍政次
一滿洲錫伯索倫察哈爾額魯特三年比丁一次
造冊送部

一每年春秋二季回子伯克三代出身造冊送
理藩院

一各營四品以上官員缺出俱揀選正陪具

摺請

旨補放後遇便馳驛送京補行引

見五品以下官員缺出專摺具

奏補放不送引

見其送京引

見官員四品給馬五品三品給馬六品

再查五十六年經

將軍公 具奏奉

旨嗣後綠營守備以下官員遇有保送陞補停
其送部引見其都司以上官員仍照向例自備
資斧送部引見等因欽遵在案

一四十三年奉

上諭嗣後伊犁協領初滿年堪可選用送京引
見或不副選用初滿六年者准免送京至二
次期滿則已逾十二年矣著出具考語送京
引見欽此

一每年各營脫逃兵丁閑散家奴並當差
為奴遣犯年底造冊彙咨

兵部當差為奴遣犯彙奏

一鄂魯特營兵丁閑散脫逃隨時查緝外年

底彙奏

再查五十二年經

將軍公具奏綠營兵丁如有脫逃援照滿
營兵丁脫逃之例按初次脫逃無論

投回拿獲俱枷號四個月免其刺字
仍令食糧若二次脫逃拿獲即行正
法投回者用長枷枷號滿日交該營
折磨差使隨時辦理咨

部備查至前項脫逃兵丁逾限百
日未獲者奉部查取該管職名
分別議處

見官員及發遣廢員原領兵部勘合火牌年底

彙咨兵部查銷其有原領車票者
接奉部咨隨時查繳送部查銷

一各營額設官兵數目年底造冊咨送兵部
一發遣當差人等如有病故者隨時咨
部為奴人犯病故年底彙咨

一發來効力當差人犯俱隨到隨咨其為奴遣
犯按月造冊彙咨

一每年三月內派各營官兵前往塔爾巴哈台

換班一次

一隔年春季酌派官兵巡查布魯特邊界一次

一每年秋季酌派官兵巡查哈薩克邊界並

收租馬

一哈薩克布魯特處投出厄魯特土爾扈特

人等年終彙

奏一次

一大臣侍衛官員或厄魯特哈薩克等呈出

情原骨肉團聚及塔爾巴哈台等處

骨肉團聚之厄魯特土爾扈特人等

年終彙

奏一次

一購買哈薩克牲畜年終彙

奏一次

一伊犁分撥庫車阿克素烏魯木齊等處

馬牛統俟全數交完之日彙

奏一次

一八旂及各營三品以上官員或年力衰

弱弓馬平常者隨時具

奏四品以下官員咨部辦理如有應行叅

奏分別治罪議處者仍隨時具

奏

一發來伊犁當差為奴各犯內有行竄逃走者

獲日即行正法隨時具

奏其不思悔過閉毆滋事罪不致死永遠枷

號示衆者隨時咨部存查

一每年兩城滿營戴花翎藍翎並錫伯營

戴空藍翎年終彙摺具 奏

一每年年底查點各營官兵軍器數目具 奏

一每年年底將各營因公身故兵丁具 奏

一五品以上回子伯克缺出隨時具 奏補

放其六品以下伯克並戴金頂回

子缺出隨時咨報理藩院補放年
終彙奏

一每年秋季造將軍參贊大人領隊大人並

滿營洗伯營官兵經制冊籍咨送

兵部

一發來當差人犯年滿內有改過者每年春

季查辦隻身派往塔爾巴哈台入駐

防兵丁數內情愿接取家眷者入滿

營披甲漢軍人等入綠營食糧民

人編入烟戶冊

一每年春秋二季派各營未引

見官員給咨赴部補行引

見

一每年八月間派

乾清門行走鄂魯特並回子伯克瞻仰

天顏及鄂魯特佐領補行引

見

一發遣為奴人犯內派撥鉛廠銅廠船工寶伊
局當差者五年期滿如有改過
守分者於年終查辦為民咨

部具奏

又五十五年經將軍公具

奏各廠局當差並捐幫年滿為奴之遣犯為
民後若仍愿在各廠局服苦捐幫者

隨時咨部核准後定限十二年咨

部具奏釋回原籍

一每年綠營千總內如有六年俸滿者隨
時咨部若無俸滿者于年底封印
以前徑行咨報到部

一奏摺

批廻各台遞送日期按月造冊咨部

一每年四月內如有應入秋審情實人犯

造冊咨

刑部
理藩院

一每年六月內如有永遠枷號人犯造冊咨

大理寺
陝督

一屯工開收兵糧冊籍每年春秋二季彙核咨部

一各營額設兵丁數目按季造冊咨送 兵部

一惠遠惠寧兩城滿營庫貯軍械等項造銷

冊籍於每年七月內彙造咨 部

一每年行查塔爾巴哈台烏魯木齊土魯番

巴里坤古城庫爾哈拉烏素並伊犁

所屬並無邪教回民俟報到時年底

具奏

一每年春秋二季領隊大人巡查各管台卡旋

回時具奏

一每年伊犁種地回子人等命案隨時審明定

罪咨明

刑部
理藩院 年底彙 奏

一每年春秋二季領隊大人具摺請

安一次

五十七年正月奉

上諭嗣後伊犁等處進貢馬匹內挑選堪以乘騎者照常呈進若不得好馬竟不必拘泥成例以不堪之馬充數如寔在不得好馬即可毋庸呈進欽此

乾隆三十六年投來土爾扈特人等奉

旨勅封烏訥恩素珠克圖舊土爾扈特南部落盟

長車里克圖汗渥巴錫病故後伊子

策林納木扎爾承襲今策林納木扎

爾於乾隆五十七年在西安病故伊子

霍碩齊承襲在喀拉沙爾游牧居住

副盟長扎薩克貝子恭坦札薩克公拜吉虎公

職銜霍碩齊扎薩克頭等台吉納木扎爾喇什

閑散頭等台吉阿喇克巴二等台吉巴爾丹阿

爾西策伯克扎普三等台吉莽海阿都齊

格勤克四等台吉

羅哩普葉宛鄂齊爾

管旂章京八員

梅楞章京八員

叅領十三員

佐領五十四員

驍騎校五十四員

屬下人丁七千七百二十六戶

烏納恩素珠克圖舊土爾扈特北落盟長布彥

圖親王策伯克多爾濟病故後伊弟奇哩普

承襲病故後伊子策楞烏巴什承襲在塔爾

巴哈台游牧居住

副盟長扎薩克公職銜公格策楞扎薩克頭等

台吉輔國公阿祺拉

閑散四等台吉三台吉拉西達克巴達爾巴

爾達克管旂章京三員

梅楞章京三員

叅領四員

佐領十五員

驍騎校十五員

屬下人等二千三百一十戶

烏納恩素珠克圖舊土尔扈特東部落盟長

畢錫勒爾圖郡王班巴尔病故伊子策楞德

勤克承龍衣策楞德勒克因病告退伊子

巴特瑪烏巴什承襲在庫尔哈拉烏素居住

副盟長札薩克身子奇布坦

閑散頭等台吉三音伯勒克巴特瑪烏巴

什二等台吉巴彥達齊瑪尔噶西里

管旂章京二員

梅楞章京二員

叅領二員

佐領八員

驍騎校八員

屬下人丁一千二百四十七戶

烏納恩素珠克圖舊土爾扈特西部部落盟長

吉尔噶尔貝勒莫們圖在精河居住

閑散頭等台吉額爾特泥二等台吉庫魁

管旗章京一員

梅楞章京一員

叅領一員

佐領六員

驍騎校六員

屬下人丁七百四十八戶

巴圖色特奇爾圖催碩特部落盟長札薩克

圖貝勒叅格病故伊子德勒克渥巴錫承襲

病故後伊堂弟騰特克承襲其所出盟長補

放貝子鄂齊爾在喀拉沙爾居住

副盟長札薩克貝子布彥楚克病故後伊弟

鄂齊爾承襲其所出副盟長補放騰特克
扎薩克頭等台吉切齊三台吉

閑散三等台吉巴特瑪巴特瑪策林四等台吉

三音扣肯阿玉璽都伯壘額尔德呢

管旂章京四員

梅楞章京四員

叅領四員

佐領十一員

駙騎校十一員

屬下人丁一千六百四十五戶

霍伊特多羅特四等台吉團托普吉木扎爾查

汗庫伯滾

土尔古特三等台吉諾斯海在額魯特游

牧居住

色特奇爾圖新土尔扈特部落畢里克圖郡

王舍楞年老伊子策伯克扎普承襲在烏

里雅素台所屬阿尔台居住

土尔扈特罕屬下頭等護衛六員二等護衛

六員三等護衛八員頭等長史一員四等典

儀一員五等典儀一員

親王屬下頭等護衛六員二等護衛六員

三等護衛八員頭等長史一員四等典儀

一員五等典儀一員

郡王屬下頭等護衛六員二等護衛四員

三等護衛五員頭等長史一員五等典儀

一員六等典儀一員

貝勒屬下二等護衛四員三等護衛四員

二等長史一員五等典儀二員六等典儀一員

貝子屬下三等護衛六員六等典儀一員七等

典儀一員

公屬下三等護衛四員七等典儀一員八等典儀

一員

一伊犁等處各游牧土尔扈特霍碩特王公等
彼此探望親戚者年終彙奏一次

一每年土尔扈特霍碩特王公等來伊犁與
將軍公請安者年終彙奏一次

一土尔扈特霍碩特自四十年起三年比丁
一次移咨理藩院

一土尔扈特霍碩特罕王貝勒貝子公台吉等
十年造家譜一次咨送理藩院

一五十三年起已出痘疹罕王等分為四班者
人數不過二十名

汗歲支俸銀二千五百兩 俸級四十疋

親王歲支俸銀二千兩 俸級二十五疋

郡王歲支俸銀一千二百兩 俸級十五疋

貝勒歲支俸銀八百兩 俸級十三疋

貝子歲支俸銀五百兩 俸級十疋

公歲支俸銀二百兩 俸級七疋

頭等札薩克歲支俸銀一百兩 俸緞四疋

查伊犁西南係布魯特游牧地方西北係哈薩克

游牧地方查布魯特係喀什噶爾

叅贊大人管轄駐劄大人辦理本處無

案可稽其本處所屬哈薩克並無

左右之分有大中小三玉子之名

大玉子名烏魯克中玉子名鄂爾

卓特小玉子名柯齊免一玉子之內

尚有數多鄂陀克分居游牧自歸順

復間一二年至二三年不等差夷使朝

覲恭

進馬一次馬匹亦無定數再查此項哈薩克自每

年冬間落雪後來塔爾巴哈台境內

游牧者每馬百疋取租馬一匹其進

獻馬匹擇其堪可恭

進者差員送京其餘並每年收租馬匹俱入該

處官厥備用此外再無別項

貢賦

其通一火通四不無天澤再查其賦合國通自每
本冬間查書尚未收也
其通一火通四不無天澤再查其賦合國通自每
其通一火通四不無天澤再查其賦合國通自每

冊房應辦事宜

一奉

公將軍堂諭刊刻普化易知木板一副每歲於春

間刷印三百本裝訂成帙白讀加一

硃圈俟當差為奴各犯到日按名發給

一奉

公將軍堂諭每犯一名給佩木腰牌一面其牌

上填註姓名籍貫及分派何營為

奴何衙門當差何廠當差以便稽
查其造製木腰牌并過火烙均係
撫民府捐幫

一管理現在復用官員並効力當差廢員冊
四本凡廢員到伊即于印房調查原
發咨文並擬罪印冊核明案由年歲
籍貫並到伊犁年月日期一併節

錄入冊

一凡廢員謁見後即奉派何處差使或在章
京上行走或在筆帖式上行走或係管
理銅廠鉛廠或係奉派兩廠當差以及
船工軍器庫撫民理事兩衙門効力當
差即分別註冊

一凡廢員獲罪擬以革職杖徒發來者無論効
力當差定以三年報滿一次擬以軍流
發來者亦無無論効力當差定以十年

報滿一次並有原擬總徒四年准徒五
年者俱按年限報滿其擬以永遠當
差者亦定以十年具奏請旨無庸

旨均按年滿次序於年終查出開單呈

堂以便按時具奏

一凡廢員有已滿再留三年五年或再留之後
又留三年五年者亦先於年終查出

一凡廢員有已滿再留三年五年或再留之後
又留三年五年者亦先於年終查出

堂以便次年按時具奏

一題補職官職銜於奉到

硃批之日隨時註明即歸入復用冊按照定例居官三

年五年應滿之期先於年終查出開

單呈

堂俟到期該本官申報隨時具奏

一已補職官職銜於派辦各事務或係專司或係

總理或係兼辦并有廢員兼辦事務

抑或更換差使均于冊內隨時註明

一已滿職官職銜並現在効力當差文武大小各

廢員偶有病故者隨時註明統歸入

病故冊

一管理現在當差人犯冊三本凡當差人犯到伊

即調查原發咨文並擬罪箕斗各冊

核明年歲籍貫案節錄入冊當經查

明是否隨帶家屬合將到伊犁年月

日期一并載入冊檔

一凡當差人犯奉派差使或交撫民理事兩衙門

或交寶伊局船工均於冊內並腰牌隨

時註明

一凡當差人犯在錢局船工當差已滿五年業

經為民仍愿在該處再行當差照例

十年期滿查咨釋回原籍均于冊內

註明

一管理現在種地安插以及金川緬甸餘丁冊
一本該犯到伊犁即調查原案咨文
並擬罪箕斗各冊核明年歲籍貫
案由節錄入冊當經分別家屬是否
隨帶正犯緣坐合將到伊年月日期
一併載入冊檔

一種地安插人犯以及餘丁向例不得保送為民
查四十五年並五十五年擇其情罪而

年老衰病者咨部核議准為良民
均于冊內註明

一種地安插人犯以及餘丁內有脫逃病故縊死
壓死碾死溺死自戕正法者隨時註
明並將該犯腰牌催令該管官繳銷
至於妻妾改嫁者亦於冊內註明

一管理現在為奴人犯冊二十七本凡為奴人犯
到伊犁即調查原發咨文並擬罪箕

斗各冊核明年歲籍貫案由節錄
入冊當即分別家屬是否隨帶僉發
正犯緣坐合將到伊犁年月日期一
併戴入冊檔

一凡為奴人犯奉沐何城何營特列報明坐給係
某佐領下披甲某人及某營某兵均
于冊內註明

一凡為奴人犯已經坐給各旗各官為奴者改
派銅廠鉛廠者及船工錢局當差均于
冊內並腰牌註明

一凡為奴人犯在銅廠鉛廠船工錢局出力已滿
五年以上者各管官照例具保為民
經部核准調換腰牌均于冊內註明

一凡為奴人犯情愿捐資幫辦船工銅廠鉛廠
衣履口糧計滿五年者隨時查註均
奉新例准其為民後有愿捐幫十

二年回籍者咨 部核議均待

部覆到日於冊內註明

一凡為奴人犯在惠遠惠寧兩城八旗井上磨
工當差已滿五年果能出力者援照

奏准本主不能養贍約束撥交綠營種地之例

咨明撥交綠營 部覆到日即于冊

內註明其餘在洗伯索倫察哈爾厄
魯特營或本主不能養贍約束者

另改坐給概不咨撥綠營

一為奴人犯在銅廠鉛廠船工錢局當差已滿五

年果能効力查明情罪較輕准其具保

為民若其情罪較重即不得為民只照

本主不能養贍約束撥交綠營種地之

例咨明撥交綠營 部覆到日即于

冊內註明

一凡為奴人犯愿娶為奴犯婦為妻者該管官

報明印房咨

部永遠不准回籍果

係自帶妻女子媳則聽其自便並許

照例咨 部回籍均于冊內註明

一凡為奴人犯在各旂各營有本主已陞已故

亦或均撥者另行咨改造給俱仍調

換腰牌亦於冊內註明

一凡為奴人犯有情愿調取家屬來伊者俟到

日查明即于冊內註明

一凡為奴人犯內有脫逃病故縊死壓死碾死溺

死自戕正法者隨時註明並將該犯腰牌

催令該管官繳銷

一管理金川逃兵冊一本係分給惠遠惠寧兩滿

營並屯鎮各營為奴之犯冊內均照為

奴人犯例查註

一逃兵向例不准為民近年有拿獲脫逃遣犯

恩准為民者隨時註明

一管理金川潰兵冊一本係專給厄魯特為奴

之犯冊內均照為奴人犯例查註

一潰兵與逃兵向例皆不准為民近有捐幫銅

廠鉛廠船工衣履口糧者雖尚未滿

五年但現經奏准凡遣犯捐幫不計

罪案輕重俱准為民應得隨時註明

一潰逃兵撥入銅廠鉛廠船工當差者亦有另

改坐給者調換腰牌均於冊內註明

一逃潰兵內有脫逃正法以及死故各項均于冊

內隨時註明

一管理河洲逆回犯婦冊一本係分給索倫察哈

爾厄魯特三營為奴之犯冊內均照為

奴人犯例查註

一該犯婦向例不准為民內有本營另改坐給者

隨時查註近有改給別營者亦於冊

內註明

一該犯婦內有脫逃病故以及正法者隨時查註
一管理山東逆案脅從人犯冊一本僅七名其
為民以及病故隨時註明

一管理閩省潰兵冊一本計十九名遇有事故

隨時登註

一管理甘肅案官員子嗣當差冊一本向例不
保為民亦無十年報滿之例其中回籍
以及病故隨時登註五十九年八月奉

特旨一體回籍

一當差種地以及各部落為奴人犯本身遇犯命

盜等案件即行正法者亦或別遭事

故者其家屬原係隨帶並未正犯緣

坐均應交撫民府衙門管束俟接收具

報之日即行註冊

一屯鎮為奴人犯以及為民人犯本身命盜案
件即行正法者抑或別遭事故者其

眷屬原係隨帶並非正犯緣坐均應
交撫民府衙門管束俟接收具報之日
即行註冊

一冊房每日分內外班輪流當差其值內班者聽
俟應對查辦各事值外班者守候畫
到各文冊事宜詳晰登入號簿隨即
於文冊各尾鈐蓋冊房圖書俾無遺
漏亦不致彼此推諉其填入冊檔俟內

班人出公同議註更昭慎重

一冊房值外班者遇有內班傳知應查各咨文
冊檔即令該貼寫屯書刻即查出如
係清文應俟滿達下堂之後查出交
認譯漢庶無舛錯

一冊房於每月初二三日據銅鉛錢船四廠局送到
前月月報當差遣犯各冊到日即將舊
管新收開除實在四柱詳加核對如

有舛錯當即駁回更正補送

一冊房原定章程如惠遠惠寧兩滿營屯鎮各營撫民理事兩衙門以及洗伯索倫察哈尔厄魯特各營並回務處軍器庫所管遣犯應于年終造辦四柱印冊開印日遵照呈送以憑核對如有遲延應行稟請催繳

一冊房於開印後詳查上年病故人犯咨

部核銷除廢員病故當差人犯並為奴人犯竊盜聞殺俱隨時分別

奏咨外其餘為奴病故人犯查明到伊年月日期籍

貫年歲坐給各項摘叙犯罪案由一併造冊咨部務須公同核對俾無舛錯

一冊房接到各廠具保為民人犯刻即查調原案叙明籍貫年歲到伊年月分派坐給

並摘叙案由冊送章京核議情罪
輕重輕者於冊上簽明應准仿照舊
案辦理重者亦於冊上簽明議駁緣
由公同核對俾無舛錯迨奉
部議准各廠將人犯送交冊房另換
為民腰牌飭交屯鎮仍將該犯為奴
腰牌調繳註明

自乾隆二十六年起至五十七年年底止發來

現在遺犯共三千六百四十二名

隨帶子姪共三百八十名

銅廠一處並無額設現任官員向係派委効力

人員管理於五十六年經 派五百五

將軍公 奏明派委撫民同知 總理所有應

辦事件俱由總理處呈請辦理現在派

効力廢員一員派原任千把三四員

差委派遣犯八十餘名當差打礦

現在每年約得銅八千四五百觔不等

銅廠地工亦係總理處管辦現在派委効力

廢員一員原任千把外委四五員名差
委及帶領遣犯耕種現有遣犯一
百餘名五十二年

奏明設捐幫衣履遣犯三十三名

又於五十六年經

將軍公奏明官為辦給牛馬油鉄鋼筋等

項五十六年原領經費銀五百五

十餘兩五十七年原領牛一百四十隻馬十匹

每年按領牛一百四十隻馬十匹照例

核算倒斃數目請領補額

每年所收粮石及捐幫衣履並經費銀

兩俱係供濟銅廠及地工衆遣犯口粮

衣履並補修農具等項以及襍費

鉛廠原設現任武職官一員管理

係由陝甘省派撥遊擊或都司一員五
年更換嗣于五十六年經

將軍公 具奏管理鉛廠遊擊年滿毋庸由內

地派撥即在本處効力當差廢員內
揀派三員管理並派委撫民同知總
理等因奉

旨允准在案所有額派綠營供差兵丁二十名亦

即撤回原營現派原任千把總三員
或四員差委

額派遣犯一百五十餘名當差打礦
耕種設捐幫衣履口糧人犯三十三名內
捐幫衣履人犯二十名
捐幫口糧人犯十三名

每年請領墊補器具經費銀一百六十五兩零
每年約得採獲鉛一萬至一萬二三千斤不等

每年所收遣犯耕種糧石及捐幫口糧俱係供
濟衆遣犯口糧

每年所收捐幫衣履俱係供濟衆遣犯衣履
原額耕種牛三十隻馬十匹一年內陸續准報
倒斃牛四隻馬三匹至應倒斃牛馬
俱在駝馬處請領准撥官廠牛馬
需用

雷國

每年約收小麥谷子七百六十餘石係供用船

及當各項差使四十名耕種

餘名內挑三百六十餘名駕船運糧

數十員分派押運差委派遣犯四百

向派滿營協領或佐領二員管理派撥廢員

奏明置造運糧船十六隻

三十三年内

伊犁船運

伊犁船運

伊犁船運

伊犁船運

伊犁船運

伊犁船運

伊犁船運

工地工衆遣犯口糧

每年需用耕地牛八隻馬八匹係自行辦理

查船隻駕駛係由伊犁河輓運古爾開倉

存貯回子交納糧石運至惠遠城

倉貯存搭放滿營官兵口糧每年

於二月間開運起九月止約可運糧

四萬餘石又伊犁河並特克斯河共

設渡船四隻以渡官物公文等項以

上各船俱係三年一小修五年一大修

銀兩係在大庫請領造報五十四年經

將軍公 奏明添設遣犯四十名捐幫衣履

身年需用折記牛八隻馬八匹係自行辦理
查得該營馬匹係由伊犁河地運往亦爾開會
存貯回子交納核在運至惠遠城
分貯在塔拉河營官署內
計軍公
委印亦爾開會
駐西營大庫前
土谷計馬計三羊一不計五羊一大計

管理軍台領隊大人辦事檔房

滿營官一員

貼寫二名

北路底台委筆帖式一員

城內應差惠遠城滿兵十名應差馬匹

俱由本城八旗圈內領取

城外應差惠遠城滿兵八名隨帶馬十六

匹惠寧城滿兵六名隨帶馬十二匹

洗伯營兵四名原額台馬二十五匹牛二十
隻鉄車二輛

南路巴圖孟克底台委筆帖式一員

洗伯營兵十五名每名撒袋一副腰刀一把

北原額馬十五匹牛十隻鉄車二輛

南路海奴克台委筆帖式一員管兩台事務

察哈尔兵十五名每名撒袋一副腰刀一把

守官鳥鎗三桿二人合長鎗一桿

原額馬十五匹牛十隻鉄車二輛

索果尔台

察哈尔台兵十五名每名撒袋一副腰刀一把

官鳥鎗三桿二人合長鎗一桿

原額馬十五匹牛十四隻

博尔台委筆帖式一員

察哈尔兵十五名每名撒袋一副腰刀一把

官鳥鎗三桿二人合長鎗一桿

原額馬十五匹 牛十四隻

霍諾海台

察哈尔兵十五名每名撒袋一副腰刀一把

官鳥鎗三桿 二人合長鎗一桿

原額馬十五匹 牛十四隻

特克斯台委筆帖式一員

察哈尔兵十五名每名撒袋一副腰刀一把

官鳥鎗三桿 二人合長鎗一桿

原額馬十五匹 牛十四隻

北路塔爾奇滿台委筆帖式一員

綠營兵十五名鳥鎗九桿撒袋六副每

名腰刀一把

原額馬四十三匹 牛十二隻 鉄車二輛

塔爾巴哈台博爾奇爾台

綠營兵十五名鳥鎗九桿撒袋六副每名腰刀一把

原額馬四十三匹 牛十二隻 鉄車二輛

鄂爾哲圖卜木台委筆帖式一員

綠營兵十五名鳥鎗九桿撒袋六副每名腰刀一把

原額馬四十三匹牛十二隻鉄車二輛

胡素圖布拉克台

綠營兵十五名鳥鎗九桿撒袋六副每名腰刀一把

原額馬四十三匹牛十二隻鉄車二輛

以上綠營兵丁俱係精河營派撥二年更換

一次

以上南北二路共十二軍台設委筆帖七員

兵一百八十五名鉄車十四輛

原額馬三百零二匹每匹豁消三分倒斃

牛一百五十八隻每年豁消一分五厘倒斃

每年各處額運伊犁硝磺數目

烏什運送硝六千五百九十觔

烏魯木齊運送硝五千觔

喀拉沙爾運送硝四百二十觔

庫車運送硫磺五百觔硝三百觔

設火藥局一處在惠遠城東門外派滿營

官員管理每年撥給硝九千觔磺一千

五百觔配造火藥一萬二千觔又因兩城

滿營操演加造火藥三千觔內每年運

送塔爾巴哈台一千五百觔除撥各項差使

操演外尚餘火藥二千餘觔

惠遠城軍器庫派委領隊大人管理

現在存貯

大神砲一位

大銅砲八位

威遠砲四位

小銅砲二位

小鉄砲一位

駱駝砲十三位

子母砲十六位

子母砲子八十個

冲天砲筒七個

劈山砲一位

長鳥鎗一桿

鑽布喇特鳥鎗五桿

戰箭五萬五千零六十枝

熟鉄封口三百四十二個

砲鉛丸二百九十個

子母砲鉛丸七千一百六十出

生鉄封口八千九百零八出

鉛封口八百五十四個

生鉄群子二萬六千六百七十五出

鉛群子一萬七千五百五十五出

鑽布喇特鳥鎗丸二萬四千六百八十七出

鳥鎗鉛丸三十一萬二千出

鉄鎗頭八個

鉛十六萬六千八百二十二斤六兩五錢

火藥六萬四千三百三十二斤二兩五錢七分

四厘

硝十五萬二千五百六十五斤八兩一錢五分

硫磺二萬八千二百五十六斤零一錢八分

火繩八百三十四斤零二兩

撒袋二十二副

皮搭子三十三個

鉄斗牌二個

砲車一輛

砲轆一副

砲鏟十七把

砲刷八根

木銃子八根

火桿二十根

砲鞍三副

砲穩二個

榔頭二十一把

木塞一個

砲墊三個

砲枕四個

火藥筒四個

砲架十六副

砲檔六十五個

火藥葫蘆十個

龍單二十八塊

棉甲三千四百二十三副

腰刀二把

烏鎗筒一百六十四根

破壞烏鎗一桿

破生鉄鍋八口

破鉄鋏二十七把

鑿頭四十八把

破鎌刀十六把

斧頭一百一十九把

破鉄鈞三十九把

鉄鋏子二百零七根

鍋子椿一百零八根

破熟鉄鍋五十四口

暫記

鉄銃子十二根

破鞘腰刀二把

無機破鞘烏鎗四根

大毒縣一百根

小旂三百七十六桿套

伊將軍龍毒縣幅二個

破爛馬鞍二十五副

明將軍鉄鞭二把

巴叅贊大人烏鎗一桿

各營戰箭二十八萬零二百五十枝

藤牌三百個

熟鉄一萬一千一百八十九斤零一兩五錢

滿營紙麻火繩九千條

滿營檔房暫記新腰刀四百把

惠寧城軍器庫係該城領隊大人兼管

現在存貯

棉甲九百副

威遠砲四位

大銅砲四位

駱駝砲六位

冲天砲筒三個

子母砲八位

子母砲子四十個

砲檔四十個

砲架八副

牛皮搭子十九個

大小約葫蘆十七個

鉄探子六根

木火杆八根

火鍬子十六把

鉄鏟子十六把

榔頭十六把

銃子十六根

砲刷八根

布龍單八塊

油龍單二十五塊

子母砲鉛丸三千八百七十一出

砲鉛丸六十三出

鳥鎗鉛九四萬八千九百六十出

火藥約五千七百三十一斤六兩六錢二分八厘

鉛封口二百二十九個

熟鉄封口一百五十個

生鉄封口三千個

生鉄郡子一萬五千出

烘藥葫蘆六個

砲座三個

砲枕四個

砲墊四個

砲穩四個

砲塞四個

木火藥筒四個

火繩二百七十五斤

鉛五千斤

大毒縣二十面

飛火小旂十六面

素雲緞小旂八十面

隨毒縣物件大小共二十樣

官兵戰筈箭六萬八千七百二十枝

每年只備查並不報

部

軍器局前奉

將軍公具

奏伊犁造辦各營官兵所需弓箭箭一摺接奉

上諭伊犁所需弓一萬一千餘張着於陝省辦給一

半其餘一半即在伊犁各營兵丁內挑選能造弓

張之人趕緊學習製造等因欽遵在案續經

署將軍永覆行

奏准伊犁兩城滿營舊有弓箭鞍靴撒袋各

局歸併一次改為造辦軍器總局派撥官兵
造辦等因欽遵辦理抑在今將局內應辦一
切事宜分晰款項開列於後

計開

一設立軍器總局一切事務專派協領二員督理
滿洲廢員二員協同管理佐領防禦
四五員不等分派承辦又挑老成披
甲八名在局貼寫

一自五十五年九月初旬開設起將滿營舊局
所有原存物料銀兩逐一清算查收
共合計銀二千零七十九兩六錢二分
二厘作為本銀永遠生息內地置來
物料價值多寡不一如本局需銀不
敷即在官布舖所存利銀項下動
支其所借銀兩在於按月收獲官兵
賒去弓張器械等項銀兩陸續交還歸款

一造做器械于調來各營匠兵并滿營原有匠役
內量其技藝云分發各局勒限造辦不
得粗率而該管官員亦不時督工務
期造做精純以便售賣

一造成器械逐一攤算共用本銀若干每兩加
利銀二三錢不等以備各營官兵賒
買應用如洗伯索倫察哈爾厄魯特綠
營官兵賒取者作為四季扣交兩城

滿營八旗官兵賒取者作為十個月扣
交總以該管佐領開列姓名出具印簿
註明器械價值方准賒取

一出賣貨物大街設立舖面二間派撥貼寫披甲
六名專管買賣由總局陸續領取貨
物以便出賣如有自出式樣者前赴
總局照樣造作其價本量物酌定

一各局應需材料如係本地出產者隨時即

可採買而本地不出者預交置化員
官員由內地採辦以備應用至所需
銀兩本局收獲銀兩內動用足數之
日陸續歸還

一原議造辦新弓六千張俱由陝甘各營調來
四十名兵匠勒限着令製造完竣之
日陸續分給各營其本地應做弓五
千餘張本處由各營挑選堪可學習

製造完竣分給各營兵丁應用

一各局內一切出入各項銀兩舊管新收開除實
在四柱按日清算裁明至月底時統
將現存以及外欠銀兩各數目開明四
柱造具清冊繕稿呈

堂交糧餉處查核存案

一每年年終委員赴局盤查出具無虧

缺甘結

卷之五

第五十卷

第五十一卷

第五十二卷

伊

物
年

低

冊